

電訊管理局總監區文浩先生
在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五日舉行的
二零零四年回顧新聞簡報會上的介紹

各位新聞界朋友：

午安！多謝大家出席今日的年結簡報會。我很高興有機會與大家回顧一下過去一年電訊局的工作，並前瞻我們未來的方向。

我們在二零零四年取得豐碩的成果，完成了好幾項重要電訊政策的檢討。其中一項重要的決定是在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撤銷對本地固定線路電訊服務的強制性第二類互連。第二類互連推行超過八年，已完成促進市場開放的使命。新進入固網市場的營辦商不但已大幅增加市場佔有率，他們所鋪設的網絡更覆蓋本港超過六成多的住戶。由現時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在已接駁至最少兩個自建客戶接達網絡的樓宇將在過渡安排後，撤銷在電話機樓層面的第二類互連。我們將確保新政策得以順利推行、將服務轉移至自建網絡、以及推行其他有關事宜。

為第二代流動服務牌照續期是政府在去年進行的另一重要政策檢討。經兩輪公眾諮詢，以及考慮在諮詢期收到的意見書後，政府已決定將新的流動傳送者牌照批予九家全球通(GSM)及個人流動通訊服務(PCS)牌照的固有持牌人，確保他們能繼續向公眾提供流動服務。當時分多址聯接制式(TDMA)及碼分多址聯接制式(CDMA)營辦商的牌照於二零零五年屆滿後，雖不獲發新牌照，但有關牌照將獲延長三年，確保用戶能順利轉至其他網絡。我們相信這決定已平衡營辦商與公眾之間的利益。立法會現正研究實施頻譜使用費的附屬法例。如取得立法會支持，GSM 及 PCS 服務牌照檢討的餘下工作將在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進行。

流動服務市場繼續活躍，競爭激烈。流動服務用戶數目已突破 800 萬，令普及率高達 118%。我們樂見三家第三代(3G)流動服務營辦商已於去年推出 3G 服務，為消費者提供更廣的創新多媒體流動服務選擇。我們預期餘下的 3G 營辦商將會在今年推出有關服務。

固網市場同樣蓬勃發展。如前所述，新營辦商繼續鋪設自建網絡，令超過六成多的住戶可有多過一個網絡的選擇。寬頻住宅用戶普及率則超過 60%。營辦商並就移至下一代網絡宣布正進行或計劃中的重大投資項目。與此同時，網際規約電話及其他網際規約服務已在市場上推出。

本局一直密切監察市場及技術的發展，以確保政策切合時宜。我們決定撤銷香港電話有限公司零售價格須事先批准的規定，這是本局逐步採取事後規管模式的其

中一項重要措施。隨著電訊市場開放競爭，預期市場力量將逐漸取代事先規管干預。發展至最終，我們將只有在市場競爭受到重大限制時才會作出干預。

於去年開始生效的《2003 年電訊(修訂)條例》，是政府採用事後規管制度的另一重要措施，即電訊管理局局長（電訊局長）只有發現電訊市場上的任何合併及收購活動大幅減少市場競爭時，才會作出干預。我們相信該條例將為規管合併及收購事宜提供全面及清晰的制度。

另一項於去年進行的重要政策檢討是關於處理未經收件人許可電子訊息問題的建議措施。我們於去年六月發出諮詢文件，就此複雜問題徵詢公眾意見。我們現正分析所收到的意見，並研究不同方案，以制訂政策處理因「垃圾」傳真、電郵及其他形式的電子訊息所引起的問題。

鑑於市場上新技術的發展，我們於去年檢討有關網際規約電話服務(VoIP)的規管規定，檢討的事宜包括 VoIP 對電話號碼資源、互連安排、本地接駁費及全面服務補貼的影響。我們現正研究在諮詢期收到的意見書，並將於今年第一季作出總結。

此外，我們於去年十二月開始就使用寬頻無線接達（BWA）的發牌架構諮詢公眾意見。BWA 是一種使用高容量無線電鏈路傳送寬頻服務等電訊服務的接達技術。固定網絡營辦商可透過 BWA 鋪設「最後一里」。我們在下月完成收集有關意見後，將會就合適的 BWA 發牌架構及相關事宜作出決定。

展望二零零五年，電訊局將面對多項挑戰。我現簡介將於今年開始推展的若干新措施。

固定及流動技術正趨向匯流。目前對固定及流動網絡和服務實施不同的規管架構遲早不能不變。

我們將會就固定／流動服務匯流及其對現行規管架構的影響進行仔細檢討。在各相關的規管事宜中，我們將研究流動服務自 80 年代初推出以來便一直奉行的單向固定／流動互連費制度，亦會研究實行固定／流動號碼可攜服務的技術可行性及成本效益。我們將會就是否需要設立新傳送者牌照進行諮詢，從而容許持牌人彈性提供各種流動、固定或「游牧式」網絡服務，以及是否需要為應付這項新挑戰而修訂法例。這將會是電訊局今年會展開的重點檢討工作。

除推動市場開放及公平競爭外，保障消費者利益亦是電訊局的主要使命。我們認為，鼓勵營辦商提高服務質素同樣重要。我們曾於去年就住宅寬頻服務供應商公

布服務質素資料的建議架構諮詢公眾意見，以協助消費者作出「知情選擇」。我們現正落實詳細的實施計劃，預計將於今年八月公布首批有關住宅寬頻服務供應商的服務表現統計資料。

我們認為有必要加強推動電訊業的良好營商手法。我們於去年十一月就電訊服務合約發出一份實務守則，供營辦商自願遵從並將於今年稍後檢討該守則的遵辦情況。我們亦將發出一份報告，向營辦商建議改進促銷手法的措施，進一步保障消費者的利益。建議將有助確保準客戶明白所選用的營辦商的服務條款及條件。

另外，我們於去年建議設立類別牌照，以規管預繳電訊服務發卡商。該諮詢已於去年十二月完成。我們現正分析所收到的意見，即將就實施詳情提出建議。

在二零零三年公布的首份獨立國際競爭基準報告的調查結果肯定了我們在開放市場方面的成就。該報告確定香港的電訊業在競爭成效方面領先其他市場。我們將於今年進行另一獨立研究，並於今年年中發表報告。

我們將一直留意業界發展需求及公眾期望，從而制訂完善的政策和採取適時的行動，而在這過程中，傳媒機構的回應和支持是不可或缺的。我誠望在迎接來年的挑戰時，與各位繼續保持緊密聯繫。最後，謹祝各位雞年進步。

多謝各位！

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五日

主要的電訊業統計數字

Key Telecommunications Statistics

	<u>2004</u> (截至 11 月/ As at Nov)	<u>2003</u>
固定電話線 Fixed lines	3,770,488	3,819,882
按人口計算的固定電話線普及率 Fixed line penetration per population	55.1%	55.8%
流動電話服務用戶 Mobile subscribers	8,076,705	7,194,335
按人口計算的流動電話服務用戶普及率 Mobile subscriber penetration per population	118%	105%
發送短訊數目 Short messages sent	108,500,356 (在 2004 年 11 月內) (in November 2004)	60,989,502 (在 2003 年 12 月內) (in December 2003)
接收短訊數目 Short messages received	191,098,843 (在 2004 年 11 月內) (in November 2004)	127,303,535 (在 2003 年 12 月內) (in December 2003)
已登記的撥號上網用戶帳戶(估計) Registered customer accounts with dial-up access (estimated)	1,006,974	1,084,368
已登記的寬網上網用戶帳戶(估計) Registered customer accounts with broadband access (estimated)	1,471,758	1,230,607
住戶寬頻普及率 Household broadband penetration rate	61%	52%

在 2004 年電訊管理局的工作統計數字

在 2004 年，電訊管理局(電訊局)共發出 75 個公共電訊服務新牌照，其中包括兩個衛星對外固網服務牌照、一個電纜對外固網服務牌照及 72 個公共非專利電訊服務牌照。自實施類別牌照制度後，至去年 11 月共有 23 家營辦商向本局登記提供公共無線區域網絡服務。

我們去年共處理了 564 宗消費者投訴。

另外，我們曾就 159 宗電訊營辦商違反牌照條款或《電訊條例》的個案向其發出警告或暫時吊銷牌照，另有 13 宗個案則被施加 HK\$30,000 至 HK\$100,000 不等的罰款。

在發出的警告中，八宗違反了《電訊條例》第 7M 條有關禁止營辦商從事具誤導性或欺騙性的行為的規定，另有五宗違反同一規定的個案則被施加 HK\$30,000 至 HK\$70,000 不等的罰款。

本局在去年共採取了 226¹次掃蕩行動，以打擊售賣不合電訊條例規定的無線電器材(如室內無線電話)、使用無牌無線電器材、售賣未經批准的有線電視解碼器、以及提供非法公共電訊服務等非法活動。掃蕩行動包括聯同警方設立路障及突擊檢查裝置非法無線電器材的可疑車輛，共突擊搜查了 1681 部車輛²；另外這些行動共成功提出了 301³宗檢控，共搜得 1,531⁴件非法電訊器材，包括 786 台未經批准的有線電視解碼器以及 90 件無牌無線電器材。在這些個案當中，20 人被控售賣未經批准的有線電視解碼器，法庭判處由 HK\$5,000 至 HK\$10,000 不等的罰款及/或監禁 28 日至 4 個月不等，部份緩刑執行。在近期的兩宗個案中，其中一宗有關人士被判監禁三個月，另一宗則被判監禁四個月，緩刑兩年。

在 2004 年，本局共採取了 16 次針對非法對外電訊服務的突擊檢查行動，終止了 2663 條線路，並向八家持牌對外電訊服務營辦商施加共 HK\$485,000 的罰款。另一方面，本局暫時吊銷五家對外電訊服務營辦商的牌照，因為他們未有遵照牌照特別條件第 22 及 24 條繳付本地接駁費及全面服務補貼，以及未有遵從關於清繳未付費用的指示。

¹ 2003 年為 161 次

² 2003 年為 1083 部

³ 2003 年為 481 宗

⁴ 2003 年為 1,888 台

電訊局繼續處理有關無線電干擾、電台及電視接收受到干擾的投訴。去年，我們共處理了 2,702⁵宗有關投訴。

⁵ 2003 年為 2,528 宗